证券代码:002866　证券简称:传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3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传艺科技;证券代码:002866)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4年8月23日、2024年8月2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4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3、公司定于2024年8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2024年半年度报告》,目前相关编制工作正常进行中,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也未向第三方提供2024年半年度业绩信息。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24年8月27日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投资者可通过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办理程序遵循基金的法律文件和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规定,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	090007/018225
2	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	008269/008270
3	大成有色金属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C	007910/007911
4	大成致远优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	013463/013464
5	大成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C	021212/02121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3-96699

网址:www.gzcb.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373　证券简称:翔腾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3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翔腾新材,证券代码:001373)连续二个交易日内(8月23日和8月26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情况进行核查,并发函征询了控股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 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披露了《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22),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截至目前,本次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的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征询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工业　编号:临2024-034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3日(星期二) 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 至9月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tgyir@crhic.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3日(星期二)上午09:00-10: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3日(星期二)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总会计师及董事会秘书届时将参加本次说明会。

因工作安排,上述参加人员如有调整,不再另行通知。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3日 (星期二) 上午09:00-10: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 至9月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tgyir@crhic.cn向公司提问, 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浩

电话:010-83777888

邮箱:ztgyir@crhic.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ST加加　公告编号:2024-050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被拍卖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的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方被拍卖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部分资产事项概述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关联方被拍卖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的部分资产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公司关联方宁夏可可美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宁夏玉蜜淀粉有限公司及宁夏沃野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家公司”)管理人于2024年8月23日10时至2024年8月24日10时期间(延时除外)在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网址:https://pmmall.jd.com/assets/17932755?publishSource=10)公开拍卖三家公司厂区存放的豆柏水解液、液碱、食用碱、硫酸、工业盐酸、石灰石、硫酸锰、片碱、磷酸、煤、味精母液水解液。经向公司董事长及相关责任人等了解获悉:上述被拍卖的标的物包含公司存放在宁夏可可美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厂区的部分原辅材料,涉及公司账上库存金额约446.95万元(不含税,未经审计)。

二、本次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通过查询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网址:https://pmmall.jd.com/assets/17932755?publishSource=10)获悉,上述标的物本次被拍卖的情况如下:

被拍卖的标的物名称	拍卖结果	获拍价格
磷酸	已结束,标的物成功拍出	4980元/吨
片碱	已结束,标的物成功拍出	2060元/吨
食用碱	已结束,标的物成功拍出	1000元/吨
液碱	已结束,标的物成功拍出	800元/吨
豆柏水解液	本标的物已流拍	/
硫酸	本标的物已流拍	/
工业盐酸	本标的物已流拍	/
石灰石	本标的物已流拍	/
硫酸锰	本标的物已流拍	/
煤	本标的物已流拍	/
味精母液水解液	本标的物已流拍	/

上述成功拍出的标的物均属于公司存放在宁夏可可美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厂区的原辅材料。根据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网址:https://pmmall.jd.com/assets/17932755?publishSource=10)竞买公告相关内容显示:1.因上述成功拍出的标的物暂无法确定具体吨数,本次拍卖重量以现场实际称重为准。2.一经参与本次竞价,即视为承诺购买全部标的物,拍卖结束后,以最终成交单价和实际称重吨数全部成交,不得反悔。

三、风险提示

上述成功拍出的标的物,尚涉及缴纳拍卖余款、办理相关手续等环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后续按照拍卖结果完成交付,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上述事项暂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就上述被拍卖标的物的产权归属等相关问题正跟三家公司管理人进一步沟通, 将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2024年4月底,公司存放在宁夏可可美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厂区的存货账面价值为:8,780.60万元,后续是否存在其他存货被拍卖的情形尚存在不确定性。

上述财务数据最终以审计数据为准,对公司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4-073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 “《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及《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内部公示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进行了详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说明

1、公示内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

2、公示时间:2024年8月15日-2024年8月26日,截至目前已满10日;

3、公示方式:公司内部BPM系统进行公示;

4、反馈方式:以邮件方式进行反馈,并对相关反馈进行记录;

5、公示结果:在公示期限内未出现针对公示内容提出异议的情况。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聘用合同,激励对象在公司(含子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等资料。根据《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内部公示情况,并结合监事会的前述核查结果,公司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列入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未参与本激励计划。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备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卓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卓然股份”)持股5%以上股东马利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03,1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8%,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22年 9月 6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牧鑫通盈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1,12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8%。上述主体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为6.56%。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4年5月1,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0)。马利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牧鑫通盈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与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累计减持不超过4,672,28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上述股份减持价格按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计划减持期间出现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收到股东马利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牧鑫通盈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2024年8月26日,本次减持计划减持的股份时间区间已届满,现将相关减持结果具体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牧鑫通盈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马利平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5,328,424	6.56%	IPO前取得:14,203,124股 其他方式取得:1,125,3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牧鑫通盈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马利平	15,328,424	6.56%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牧鑫通盈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全部份额持有人为马利平之配偶及其子女
	合计	15,328,424	6.56%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牧鑫通盈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马利平	453,937	0.19%	2024/5/27-2024/8/26	集中竞价交易	9.83-10.07	4,533,438.11	未完成:4,218,343股	14,874,487	6.37%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4-047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鉴于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资格,因此由公司对上述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308股 (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后)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 “《管理办法》”) 等相关规定,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决定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分别简称为“2022年激励计划”及“2023年激励计划”,共同简称为“《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涉及的2022年激励计划除2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外的4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956,055股 (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后),以及2023年激励计划的4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98,953股(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后)将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回购注销。综上,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762,316股。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1,762,316	1,762,316	2024年8月29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并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上述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的程序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在债权申报期间,公司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议案提出异议的情况,也未收到任何公司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鉴于2022年激励计划原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资格,因此由公司对上述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308股 (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后)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后,公司积极推进激励计划的实施工作,但受市场因素影响,公司股价发生较大波动,大幅下跌且股价长期低迷,继续实施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激励对象意愿, 经公司审慎决策综合考虑后决定终止实施2022年激励计划及2023年激励计划,与之相关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配套文件一并终止。根据《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由于公司拟终止实施2022年激励计划及2023年激励计划,所涉及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1、鉴于2022年首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308股进行回购注销。

2、鉴于公司拟终止2022年激励计划,需回购注销除2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外的4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956,055股。

3、鉴于公司拟终止2023年激励计划,需回购注销4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98,953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账户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对上述92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762,316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

预计上述限制性股票将于2024年8月29日完成注销。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762,316	-1,762,316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12,524,935	0	212,524,935
股份合计	214,287,251	-1,762,316	212,524,935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认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事项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资金来源及实施情况,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注销登记手续以及减少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2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深圳市菲菱楠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菲菱楠芯”、“合伙企业”或“投资基金”)

● 投资金额:合伙企业的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5,451万元,其中,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0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18.3453%。

●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之一王丹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王丹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投资事项构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未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事项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备案等手续,具体实施和进展情况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合伙企业后续运营中,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合伙企业存在投资失败等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后续经营管理状况,敦促其加强投资管理及风险控制,切实降低投资风险,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布局时钟产品相关应用领域纵深发展,围绕国产替代产业链关键环节展开价值投资,助力公司整体战略发展目标达成,同时,更好地利用专业投资机构的投资经验和资源,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与私募基金管理人暨普通合伙人深圳羲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丹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深圳市菲菱楠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市菲菱楠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备案成立后,拟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为网络设备以太网交换机芯片相关企业。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5,451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0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18.3453%。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之一王丹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王丹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投资构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本次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未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相关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私募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深圳羲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9379884B

3.成立时间:2014年10月20日

4.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中心区东南部时代财富大厦38A

6.法定代表人:秦嘉鲋

7.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8.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9.主要投资领域:高端制造、人工智能、TMT等领域。

10.股东信息:

序号	姓名	持股比例
1	秦嘉鲋	35.00%
2	王军	20.00%
3	万潜炯	15.00%
4	张新波	15.00%
5	贺银	15.00%

11.在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情况:深圳羲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67532。

12.关联关系及其它利益关系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羲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12.信用状况: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1.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王丹,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持有公司4.71%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喻信东的配偶。

经查询,王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其他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1)江晓霞,1974年3月出生,住所武汉市青山区。经查询,江晓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王增斌,1958年2月出生,住所武汉市江岸区。经查询,王增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黄小红,1969年3月出生,住所武汉市武昌区。经查询,黄小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刘光明,1969年7月出生,住所武汉市武昌区。经查询,刘光明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涂建平,1956年11月出生,住所武汉市武昌区。经查询,涂建平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张晓娟,1980年11月出生,住所深圳市龙岗区。经查询,张晓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深圳市亿联无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53992998U

成立时间:2012年9月10日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万科云城三期八栋A座501

法定代表人:陈政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网络电子产品、通信产品、网络安全产品、宽带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计算机及其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网络电子产品、通信产品、网络安全产品、宽带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生产。

信用状况: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8)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97841N

成立时间:1999年4月16日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社区福园一路润恒工业厂区3#厂房201

法定代表人:陈龙发

注册资本:6,934.2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通信产品的技术开发和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通信产品软件设计、技术开发及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信产品的研制、制造;普通货运;电源的技术开发、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天线的技术开发、天线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仓储服务;包装材料及印刷材料技术的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

信用状况: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标的(即投资基金)基本情况

(一)名称:深圳市菲菱楠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三)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白石洲西社区白石二道8号中信红树湾花城10栋A2802

(四)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基金规模:5,451万元人民币,所有合伙人之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形式出资。具体认缴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1	深圳羲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0.0183
2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36.6905
3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18.3453
4	王增斌	有限合伙人	600	11.0072
5	王丹	有限合伙人	400	7.3381
6	黄小红	有限合伙人	400	7.3381
7	刘光明	有限合伙人	400	7.3381
8	江晓霞	有限合伙人	200	3.6691
9	张晓娟	有限合伙人	200	3.6691
10	深圳市亿联无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	2.7518
11	涂建平	有限合伙人	100	1.8345
合计			5,451	100.0000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伙企业的目的

为在法律法规许可的情况下按合伙协议约定的方式投资,实现良好的投资收益,为合伙人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管理模式

合伙企业委托深圳羲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日常运营。

(三)投资方向及投资运作方式

本合伙企业为专项基金。基金备案成立后拟投资企业为网络设备以太网交换机芯片相关企业。

为确保资金安全,合伙企业闲置资金可以以现金管理为目的,投资于银行活期存款、国债、中央银行票据、货币市场基金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现金管理工具。

本合伙基金投资于非上市股权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以及产业政策的要求。

(四)合伙期限和投资基金存续期限

合伙企业的营业期限(工商部门登记的期限)为永续经营。

本投资基金的存续期为5年(从基金成立之日起算),存续期的前叁年为“投资期”,之后武年为“退出期”。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投资基金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五)出资方式

所有合伙人之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形式出资。各合伙人应保证其缴付至合伙企业的任何出资均为其自有资金且资金来源合法。

各合伙人认缴的出资额应在《缴付出资通知书》列明的最后期限日17:00前将缴付通知书中列明的资金一次性足额汇入基金管理人指定的本合伙企业募集账户。

(六